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724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告编号:2026-012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8,292,006股,剔除已回购股份840,100股后的347,451,9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捷佳伟创	股票代码	3007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湘岸	杨秀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62号一层至六层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62号一层至六层	
传真	0755-81449990	0755-81449990	
电话	0755-81449633	0755-81449633	
电子信箱	chinasc@chinasc.com.cn	chinasc@chinas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是一家业内领先的太阳能电池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打造成技术平台型企业,全面布局TOPCon、HJT、XBC、钙钛矿及钙钛矿叠层等高效、超高效光伏电池技术路线,目前已经成为以TOPCon为主流技术路线的主要设备供应商,同时公司还积极拓展半导体装备、锂电装备和印刷电路板(PCB)装备领域,实现产业结构的优化,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力争发展成为国际领先的新能源装备服务提供商、系统解决方案集成商,半导体设备国产化及技术创新服务商。

根据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统计,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利税连续八年位列中国电子专用设备行业前十名单位。

1、太阳能电池设备领域

在太阳能电池设备领域,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湿法设备系列、真空设备系列、智能制造设备系列、光伏电池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钙钛矿电池设备系列等,具体如下:

(1)湿法设备

主要产品:单晶槽式制绒设备、槽式碱抛光清洗设备、槽式RCA清洗设备、链式去BSG/PSG清洗设备、全自动硅片清洗设备、HJT清洗制绒设备等。

湿法设备主要用于晶体硅电池片生产过程中对硅片进行绒面腐蚀、抛光刻蚀、去绕镀以及清洗处理。湿法设备作为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在市场取得了绝对的领先地位。

(2)真空设备

主要产品:各类管式扩散炉、氧化退火炉、PECVD设备、LPCVD设备、板式PECVD、RPD、PVD、PAR设备、HWCVD等。

管式设备主要用于晶体硅电池片生产过程中扩散掺杂、氧化退火、薄膜沉积等工艺处理。板式设备主要用于HJT晶体硅电池本征及掺杂非晶硅薄膜、透明导电膜的制备,钙钛矿电池透明导电膜及导电层的制备。真空设备为各电池技术路线上的核心工艺设备,公司依托全面强大的真空镀膜技术与多年沉淀的精密设备设计,助力各高效光伏电池技术路线降本提效。

(3)智能制造设备

主要产品:各类自动化设备、激光设备、金属化设备以及AGV智能生产线等。

该类产品不仅完善了公司在各技术路线上整线设备的布局,还帮助下游客户实现电池片生产车间无人化、智能化生产,提高了电池效率和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4)光伏电池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n-TOPCon太阳能电池智能生产线、高效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智能生产线、高效钙钛矿太阳能电池智能生产线、高效BC太阳能电池智能生产线、硅片+电池+组件超级工厂整线解决方案、光伏车间智能制造平台(MES)等整厂工艺及设备解决方案。公司是目前唯一一家具备多技术路线整线解决方案的设备供应商,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帮助客户降低投资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5)钙钛矿电池设备系列

主要产品:玻璃清洗设备、反应式等离子体镀膜设备(RPD)、多功能薄膜沉积设备(SPE)、磁控溅射镀膜设备(PVD)、狭缝涂布设备、喷墨设备、真空晶化设备、多源共蒸镀设备、空间型原子层沉积设备(ALD)、真空闪蒸炉(CVD)等。

公司已成功开发出覆盖钙钛矿多种主流技术路线的系列化设备平台,可为客户提供从实验到量产、从单机设备到整线集成的解决方案,全面助力客户实现高效、低成本的产线搭建,积极推动钙钛矿技术产业化进程。

2、新领域拓展

公司半导体设备业务由子公司创微微电子主导,专注于集成电路湿法工艺设备的研发、生产,主要产品有6到12吋批式及单晶圆刻蚀清洗湿法工艺设备,包含有晶圆的湿法刻蚀、晶圆湿法清洗,光掩膜石英衬底与光掩膜版的刻蚀与清洗,光学玻璃的清洗等,产品覆盖6-12英寸晶圆制造、第三代半导体(SiC/GaN)、硅基功率器件、光掩膜板及先进封装领域,可提供整厂湿法设备"工艺+设备+服务"的一体化交付。

公司依托在真空装备领域深厚的研发制造能力,专注于高性能、高稳定性的薄膜制备解决方案,已研发出复合铝箔/铜箔卷绕镀膜机、光学镀膜机等产品,并应用于锂电、光电显示与消费电子等多个关键领域。同时,公司切入PCB高端设备市场,自主研发的首条全自动移载式填孔电镀设备已于2026年3月顺利出货,不断推动各领域高端技术装备发展。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后,由技术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出图纸和采购计划,所需炉机柜、机箱、五金件等部分结构类材料和部分零部件根据图纸向合格供应商定制加工,其他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标准件直接向市场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专用设备,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定制化需求,公司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及组装,功能模块可独立运行,也可将多个模块组装为整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标准件外购和结构件外协加工的形式完成模块和整机的组装,在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也可以保障公司交付设备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3、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专用设备的厂商,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即公司直接与最终用户或最终用户指定方签署合同和结算货款,并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

4、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研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研发适用于TOPCon、HJT、XBC、钙钛矿及钙钛矿叠层等新技术路线下的新产品,并不断改进现有产品质量,持续优化产品性能,提高产品产能,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太阳能电池生产设备,并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支持和驻厂式售后服务为产品销售提供保障,从而获得收入并实现盈利。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因素:近年来,在能源安全与低碳转型的双重驱动下,叠加地缘政治的不确定性,全球能源转型持续加速,对可再生能源需求不断增长,推动了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光伏行业持续增长为我国太阳能电池设备市场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作为光伏高效路线重要环节的光伏设备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技术因素:降本增效推动着光伏行业技术进步和技术迭代加速,目前光伏电池技术形成了主流的TOPCon电池技术路线与HJT、XBC、钙钛矿等多种电池技术路线齐头并进的局面。在技术创新的推动下,电池转换效率不断提升,制造成本加速降低,带动光伏电池设备不断创新迭代。

3、公司综合优势:公司作为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中的中间环节太阳能电池生产工艺装备提供商,聚焦太阳能光伏行业,持续创新制造,拥有业内先进的太阳能电池装备研发、制造和生产供应能力。公司全面布局TOPCon、HJT、XBC、钙钛矿及钙钛矿叠层等各高效技术路线,是目前唯一一家具备多技术路线整线解决方案的设备供应商;在帮助客户降低太阳能电池生产成本、提高电池转换效率的同时,公司在技术研发、自主创新、产品与服务等方面逐渐形成了突出的核心竞争优势,积累了行业内主流客户资源,拥有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半导体装备、锂电装备和印刷电路板(PCB)装备领域,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的研发,不断研发出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设备,并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支持和驻厂式售后服务为产品销售提供保障,持续获得客户和市场的认可从而获得新订单,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市场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4,845,818,145.23	33,630,089,485.68	-26.12%	39,133,644,8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31,920,171.97	11,086,752,866.61	20.25%	8,739,363,257.1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5,471,668,898.80	18,887,205,249.05	-18.08%	8,733,427,18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7,043,651.28	2,763,592,212.05	-5.30%	1,633,562,7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0,030,981.28	2,565,988,961.16	-8.03%	1,525,258,50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364,963.64	2,950,830,628.05	-140.81%	3,517,362,14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52	7.94	-5.29%	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52	7.94	-5.29%	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6%	27.98%	-6.52%	20.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99,121,497.36	4,272,550,781.95	4,733,982,618.49	2,366,014,00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043,630.69	1,122,055,227.27	858,141,748.91	-71,196,95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6,771,751.60	1,042,831,633.87	783,843,053.43	-103,415,45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500,453.78	-1,583,395,835.05	-30,193,014.16	-398,276,570.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9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4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左国军	境内自然人	7.51%	26,162,715.00	19,622,036.00	质押	4,508,000.00
余仲	境内自然人	7.41%	25,802,432.00	22,002,324.00	不适用	0.00
梁美珍	境内自然人	7.24%	25,228,149.00	18,921,112.00	质押	1,660,000.00
蒋泽宇	境内自然人	2.47%	8,600,326.00	0.00	不适用	0.00
伍波	境内自然人	2.06%	7,170,815.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时俊	境内自然人	1.76%	6,133,33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5,186,697.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6%	5,091,91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4,207,151.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1.02%	3,568,90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梁美珍和蒋泽宇系母子关系、余仲、左国军、梁美珍系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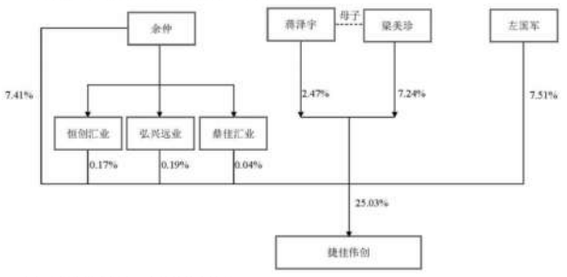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上接B66版)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独立董事薪酬为7.2万元(含税)。

2、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百分之五十。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应与市场接轨,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贡献相匹配,并与公司可持续发展要求相协调。

绩效薪酬与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与支付,必须以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为核心依据。公司应确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支付。

三、其他规定

(一)公司根据国家及公司规定,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费用等个人应承担部分后,将剩余部分发放给相关人员。

(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及履职考核结果结算并发放薪酬。

四、备查文件

(一)《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五路与s312交汇处,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1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要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1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于2026年5月1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五路与s312交汇处,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8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239304,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2)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不接受电话登记。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涛

邮箱:xhzqb@xinbogf.com

联系电话:0550-7867688

传真:0550-7867689

通讯地址: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五路与s312交汇处,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8楼证券部。

6、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38

2、投票简称:鑫铂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否则,视为无效票;多选无效;涂改无效。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3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拟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下属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生的各类借款、票据、保函业务等融资行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唐开键,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3411811978********

唐开键先生,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12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张家港鑫宏铝业开发有限公司任销售员;2004年6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宿迁市鑫宏铝业开发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鑫发铝业总经理、执行董事;2013年8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苏州鑫铂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南京天鼎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担任鑫铂科技执行董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鑫铂铝材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今担任鑫铂光伏执行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鑫铂新能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灿曜光电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鑫铂环保科技执行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鑫铂再生资源执行董事;2025年3月至今任鑫之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安徽必达董事长;2025年5月至今任安徽鑫铂总经理、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重庆鑫铂董事、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智安芯创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合金材料研究院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唐开键先生曾获得安徽省"特支计划"第四批创业领军人才、滁州市"全市优秀退役军人"、滁州市"2019年度优秀民营企业家"、滁州市2021年度"最美退役军人"、"安徽省第七届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退役军人创业之星"、"创业安徽之星"等奖,2018-2022年连续五年被授予"天长市优秀企业家"。

王珏,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320502198********

王珏女士未在公司任职。

(二)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唐开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7,899.1766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2.42%,通过南京天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603.5309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8%,合计控制公司34.90%股权,王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唐开键先生现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唐开键、王珏夫妇存在关联关系,唐开键、王珏夫妇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其他事项

经查询,唐开键、王珏夫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目前唐开键、王珏夫妇信誉良好,具备对公司提供担保的能力。

三、拟签署的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担保方:唐开键、王珏夫妇

被担保方: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下属公司)。

融资机构: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等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提供担保额度:20亿元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分配使用,签署担保合同,并办理相关担保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四、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未涉及其他相关安排。

六、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光伏电站屋顶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光伏电站屋顶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子公司与安徽灿晟光电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59.82万元。

2、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总额为66,556.40万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关联交易因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而发生,是为了更好地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支持。该事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需要经过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八、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决策程序合法。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鑫铂股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相关会议上已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综上,保荐人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决议》;

3、《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基于公司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集团资产池业务,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下属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共享不超过人民币8.00亿元的集团资产池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等符合银行认定要求的资产入池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详细情况介绍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